

苗栗縣 115 年

「山城校園歌喉戰」流行歌曲演唱比賽計劃

一、目的：

1. 引導師生有益身心之休閒娛樂活動。
2. 促進藝術與人文教學的聽覺藝術、表演藝術之統整。
3. 提供多元舞台，讓不同專長學生有發揮專長的空間。
4. 發掘並培訓本縣表演人才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苗栗縣政府、苗栗縣議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竹南鎮公所、竹南鎮民代表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苗栗縣竹南鎮崎頂社區發展協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文山國小、苑裡國小、南湖國小及苗栗縣各中小學校、救國團苗栗團委會、苗栗縣救國團各鄉鎮團委會。

六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 社會組：本縣各政府機關、各級學校編制內現職或退休教職員工、設籍本縣之大專院校學生或就讀設籍本縣境內大專院校之學生。

(二) 學生組：

1. 高中職組：就讀本縣境內各公、私立高中職日夜間部學生及五專前 3 年學生或設籍本縣、就讀他縣市高中職學生。
2. 國中組：就讀本縣境內各國民中學、高中附設國中部學生。
3. 國小組：就讀本縣境內各國民小學學生。

七、比賽規定：

(一) 各組依訂定時間參加初賽，國中組、國小組、社會組、高中職組於四場分區進行初賽，由主辦於初賽報名截止後，依各分區參賽人數比例，訂定各區入圍人數。評審依成績評選出各區各組入圍決賽者。每組共 20 名，四組共計 80 名優勝參賽者，參加決賽。(特別優異，得視狀況增額錄取入圍，水準不足亦得減額錄取入圍)

(二) 初賽:演唱自選曲一首。決賽：每位參賽者演唱自選曲一首。

(三) 初賽演唱者無需整首唱完，僅需唱主歌加副歌一段不重複即可。

(四) 參賽者得自行準備伴唱音樂，或現場樂器伴奏，自彈自唱，惟若現場若因版權或格式無法播放，責任參賽者自負。

(五) 各組初賽由主辦單位備螢幕顯示歌詞供參賽者觀看，決賽參賽者一律背詞參賽。

(六) 違反相關比賽事項提醒：

1. 演唱曲目與報名曲目不符者，一律不予計分。點歌機標記調性，主辦方無法一一核實，請參賽者自行確認。

2. 歌曲准許移調演唱，惟需於報名表上註明移調狀況。

3. 入圍決賽棄賽者，**第二年停止接受報名一年。**

(七) 初賽依音色 40 分，音準技巧拍子 40 分、台風 20 分

決賽依音色 30 分，音準技巧拍子 40 分、台風 20 分，造型 10 分之標準評分

八、成果發表演唱會：

(一) 各組前三名優勝，須參加成果發表演唱會，並配合演唱會所有宣傳及相關活動。

(二) 獎金、獎狀及獎座將於演唱會現場頒發，若無法參加演唱會，僅頒發獎狀、獎座、獎金繳回，請特別注意。

(三) 演出人員演唱會之彩妝造型自理。

(四) 視實際狀況，邀請職業歌手或樂團同台演出，提供本比賽優勝歌手觀摩學習。

九、各項活動地點及時間一覽表

場次	地點	日期	參賽鄉鎮
記者會	竹南鎮公所	115/5/6(三)	
北苗栗區初賽	竹南鎮公所 3樓演藝廳	115/6/4(四)	竹南、頭份、三灣、南庄
中苗栗區初賽	文山國小活動中心	115/6/5(五)	苗栗、後龍、頭屋、造橋、西湖
大湖區初賽	南湖國小活動中心	115/6/9(二)	大湖、泰安、卓蘭、獅潭、公館
南苗栗區初賽	苑裡國小舊活動中心	115/6/10(三)	苑裡、通霄、三義、銅鑼

十、決賽、成果發表演唱會時間及地點

決賽 115年7月12日 星期日	竹南鎮公所 三樓演藝廳	08:00-08:20 報到 08:30-08:50 開幕及競賽說明 08:50-10:20 國小組決賽 10:30-12:10 國中組決賽 12:10-12:30 國小、國中組頒獎與講評 13:00-13:20 社會組、高中職組報到 13:30-15:00 高中職組 15:20-17:00 社會組決賽 17:20 高中職組、社會組成績宣布及頒獎
成果發表演唱會 115年7月25日 星期六 晚上 18:00-21:00	竹南運動公園 風雨球場	各組優勝前三名，於演唱會演出

十一、報名時間

1、**初賽報名**：即日起至115年5月23日下午5:00前，各校承辦處室以校為單位，

回傳報名表電子檔到 cherrycairey9@gmail.com 承辦人員收到會回覆收到。日後並以報名之電子信箱回覆伴唱音樂相關事宜。

初賽報名表如附件一。初賽入圍名單，承辦單位於6月15日中午前，以電子郵件郵寄至各校承辦人報名時使用之信箱。並同步公告在「**苗栗縣山城校園歌喉戰**」**臉書粉絲專頁**

2、**決賽報名**：入圍名單公告後，請各校承辦人員及參賽者掃碼加入「115年山城校園歌喉戰決賽群組」，並於6月20日下班前，請以校為單位，回傳報名表電子檔到群組或電子信箱 cherrycairey9@gmail.com，承辦人員收到會回覆收到。決賽報名表如附件二

決賽完立即計分頒獎。前三名優勝名單，以電子郵件郵寄至各校承辦人報名時使用之信箱。並同步公告在「**苗栗縣山城校園歌喉戰**」**臉書粉絲專頁**

3、**參賽學校及選手**，請追蹤「**苗栗縣山城校園歌喉戰**」**臉書粉絲專頁**，以便即時獲取比賽相關訊息。

十二、**評判人員**：由承辦單位遴選有關項目之專家若干人擔任之。

十三、**比賽及獎勵**：

- (一) 初賽：由主辦單位分別頒發參加獎狀及指導老師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1. 社會組、高中職組、國小組、國中組：錄取各組 20 名參加決賽。視成績表現擇優加額或不符水準減額錄取入圍。
 2. 入選參加決賽名單，於 6 月 15 日中午前，公告於「苗栗縣山城校園歌喉戰」臉書粉絲專頁，後續回傳入圍名單到各校報名之電子信箱。並請進決賽優勝者（國中小組煩指導老師協助）於六月二十日前傳送決賽報名表（附件二），完成決賽報名手續。

(二) 決賽：

1. 參賽者：每組錄取前三名，第一名一名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兩紙(縣府及竹南鎮公所各乙紙)、獎金 10000 元。第二名二名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兩紙(縣府及竹南鎮公所各乙紙)、獎金 6000 元。第三名三名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兩紙(縣府及竹南鎮公所各乙紙)、獎金 3500 元。
獎狀、獎座、獎金於優勝歌手演唱會頒發，未親至現場者，獎金不予補發，獎狀獎座請演唱會後依公告領取日期，至竹南鎮公所社會文化課領取。
2. 指導老師：學生組獲得前三名之指導教師（以一人為限），由縣府頒發獎狀乙紙。

十四、經費概算：如附件三。

十五、附則：

- (一) 凡參加比賽之評審、大會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暨比賽人員應一律給予公假，並轉知活動時間，準時前往。
- (二) 參加比賽之參賽者，對於下列各項，應切實遵守。
 1. 填寫報名表時，請確實依照規定事項辦理。
 2. 參賽者均須依報到時間到場完成報到手續。唱名 3 次不到以棄權論。如有不可抗力之偶發情況，經大會同意者不在此限，但必須按出場順序與賽，且不得延誤賽程。
 3. 在比賽進行時，其指導老師或監護人員，但不得出現指導動作及任何暗示，決賽時，其指導老師或監護人員，均不得在比賽臺上出現，以免影響秩序。
 4. 在比賽時不得接受獻花或贈送紀念品。
 5. 大會有權錄製比賽實況錄音、錄影，以作為推廣教材及存檔之用。
 6. 決賽獲獎選手須依縣府及竹南鎮公所需要，於教師節表揚大會、演唱會、發表會及縣府辦理相關活動中公開表演。
- (三) 各參賽者服務及就讀學校，煩請協助參加決賽相關資料之寄送。
- (四) 活動圓滿達成後，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十六、以上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函通知。

十七、比賽簡章、相關競賽事項及修正事項請逕至縣府教育局網站/教育局或竹南鎮公所公告詢悉。

附件一

115 年山城校園歌喉戰歌唱比賽初賽報名表

區域：北苗栗 南苗栗 大湖區 中苗栗

分組：社會組 高中職 國中組 國小組

校名：

編號	就讀班級	姓名	歌名(請註記原唱版本)	調性	指導老師
1			歌名： 原主唱： 歌曲點歌機編號：		
2			歌名： 原主唱： 歌曲點歌機編號：		
3			歌名： 原主唱： 歌曲點歌機編號：		
4			歌名： 原主唱： 歌曲點歌機編號：		
5			歌名： 原主唱： 歌曲點歌機編號：		
6			歌名： 原主唱： 歌曲點歌機編號：		

承辦人： (請附聯絡電話) 處室主任： 校長：

說明：

各校填報時，教師請填社會組，學生請填依就讀學程填報組別。泰安國中小國小部請填國小組，國中部填國中組。完全中學 1-3 年級填國中組、4-6 年級請填高中職組。仁德醫專 1-3 年級填高中職組、4-5 年級填社會組。

報名方式：11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5:00 前

1、填妥表格後，請以 pdf 檔傳核章檔、word 形式傳無核章檔，直接上傳 cherrycarey9@gmail.com，收件後會以原電子信箱回覆收到(表格不敷使用、請自行增列)

2、問題洽詢：0937770577 蔡老師

因版權問題，點歌機提供音圓機種，請盡量使用音圓伴唱機內建音樂，請先上網站

<https://song.corp.com.tw/company.aspx?company=%E9%9F%B3%E5%9C%93>

查詢是否有伴唱音樂並記錄歌曲編號，填入報名表。

附件二

115 年山城校園歌喉戰歌唱比賽決賽報名表

校名:

分組：社會組 高中職 國中組 國小組

編號	組別	姓名	歌名(請註記原唱版本)	調性	指導老師
1			歌名: 原主唱: 歌曲點歌機編號:		
2			歌名: 原主唱: 歌曲點歌機編號:		
3			歌名: 原主唱: 歌曲點歌機編號:		
4			歌名: 原主唱: 歌曲點歌機編號:		
5			歌名: 原主唱: 歌曲點歌機編號:		
6			歌名: 原主唱: 歌曲點歌機編號:		

承辦人: (請附聯絡電話) 處室主任: 校長:

說明:

各校填報時，教師請填社會組，學生請填依就讀學程填報組別。泰安國中小國小部請填國小組，國中部填國中組。完全中學 1-3 年級填國中組、4-6 年級請填高中職組。仁德醫專 1-3 年級填高中職組、4-5 年級填社會組。

報名方式: 115 年 6 月 20 日下午 5:00 前

1、填妥表格後，請以 pdf 檔傳核章檔、word 形式傳無核章檔，直接上傳 cherrycarey9@gmail.com，收件後會以原電子信箱回覆收到(表格不敷使用、請自行增列)

2、問題洽詢：0937770577 蔡老師

因版權問題，點歌機提供音圓機種，請盡量使用音圓伴唱機內建音樂，請先上網站

<https://song.corp.com.tw/company.aspx?company=%E9%9F%B3%E5%9C%93>

查詢是否有伴唱音樂並記錄歌曲編號，填入報名表。